东振领发〔2021〕7号

关于下达《东乡县2020年结余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

各乡镇党委、人民政府，县直相关单位：

经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2021年第四次会议审定，通过了《东乡县2020年结余资金项目计划》，安排资金143.784959 万元，安排项目2个。具体项目为：

1.黑木耳产业项目安装变压机,安排资金32.4776万元；

2.畜牧产业发展巩固提升项目,安排资金111.307359万元。

现将项目计划下达给你们，请各乡镇、各相关单位按照下达项目资金计划做好乡村两级公告公示，尽快组织实施项目，严格按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和行业部门建设标准，管理使用资金，做到专款专用，做好资金拨付报账工作。同时，各项目主管单位以正式文件形式于8月15日前上报《财政衔接资金绩效目标表》。

附件：1.东乡县2020年结余资金项目计划表

2.财政衔接资金绩效目标表

东乡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

2021年8月12日

抄送：县纪委监委，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各组长,办公室各主任

存档（二）

东乡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 2021年8月12日印